

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本 级）

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2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单位职责

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责是：审判刑事案件、民事案件和行政案件，并且通过审判活动，惩办一切犯罪分子，解决民事纠纷和行政纠纷，以保卫人民民主专政制度，维护社会主义法制和社会秩序，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障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顺利进行，通过全部审判活动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地遵守宪法和法律。

二、机构设置

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单位内设机构（处室）共22个，包括：办公室、政治处、法官学院、行装处、机关党委、监察室、刑事一庭、刑事二庭、民事一庭、民事二庭、行政庭、立案一庭、立案二庭、审监庭、执行局、信访室、赔偿委、审管办、研究室、技术室、审委办、法警支队。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107.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549.33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50.3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82.3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0.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77.6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57.92	本年支出合计	58	4,149.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2.0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50.30
	30			61	
总计	31	4,199.99	总计	62	4,199.9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位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157.92	4,107.62	0.00	0.00	0.00	0.00	50.3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557.56	3,507.26	0.00	0.00	0.00	0.00	50.30
20405	法院	3,557.56	3,507.26	0.00	0.00	0.00	0.00	50.30
2040501	行政运行	2,579.13	2,579.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78.43	928.13	0.00	0.00	0.00	0.00	50.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34	282.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2.34	282.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96	122.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9.38	159.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0.41	140.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0.41	140.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23	105.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17	35.1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7.61	177.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7.61	177.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7.61	177.6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 149. 69	3, 179. 49	970. 20	0. 00	0. 00	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 549. 33	2, 579. 13	970. 20	0. 00	0. 00	0. 00
20405	法院	3, 549. 33	2, 579. 13	970. 20	0. 00	0. 00	0. 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 579. 13	2, 579. 13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70. 20	0. 00	970. 20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 34	282. 34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2. 34	282. 34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 96	122. 96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9. 38	159. 38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0. 41	140. 41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0. 41	140. 41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 23	105. 23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 17	35. 17	0. 00	0. 00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7. 61	177. 61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7. 61	177. 61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7. 61	177. 61	0. 00	0. 00	0. 00	0. 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107.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549.33	3,549.33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82.34	282.3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0.41	140.4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7.61	177.6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07.62	本年支出合计	59	4,149.69	4,149.6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2.0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2.0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149.69	总计	64	4,149.69	4,149.6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149.69	3,179.49	970.2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549.33	2,579.13	970.20
20405	法院	3,549.33	2,579.13	970.20
2040501	行政运行	2,579.13	2,579.13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70.20	0.00	970.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34	282.3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2.34	282.3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96	122.9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9.38	159.3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0.41	140.4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0.41	140.4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23	105.23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17	35.1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7.61	177.6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7.61	177.6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7.61	177.6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87.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4.1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350.88	30201	办公费	6.0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5.85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05.42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1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9.38	30206	电费	10.9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4.8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9.93	30208	取暖费	13.94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5.6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6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98	30211	差旅费	1.42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7.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09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7.31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8.2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9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17.2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75.74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06	3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7	医疗费补助	34.8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2.0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50	30229	福利费	41.43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91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1.18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			
	人员经费合计	2,915.33					公用经费合计	264.1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6.31	0.00	46.31	0.00	46.31	0.00	46.31	0.00	46.31	0.00	46.3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一）年度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2022年度总收入4,199.9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157.9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107.6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66.63万元，增长16.00%。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疫情防控形式转变，经费增加，二是有新增修缮工程，追加预算。

2. 其他收入50.3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0.3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市财政（非同级财政）拨款50万元，用于执行合同专班开展工作，二是市委组织部拨款0.3万元奖励金。

（二）年度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2022年度总支出4,199.9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4,149.6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179.4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41.08万元，增长12.02%。主要变动情况：一方面疫情防控形式转变，另一方面单位人数增加，导致基本支出上涨。

2. 项目支出970.2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68.20万元，增长61.16%。主要变动情况：一方面本年度有项目工程，另一方面疫情防控形式转变，经费增加。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2022年度，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46.31万元，与2021年度决算相比减少2.86万元，下降5.82%，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严格按照规定派遣公务用车，公车运行维护费下降；与2022全年预算持平。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1年度决算持平；与2022全年预算持平。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与上年相比增加0个；因公出国（境）人数0人，与上年相比增加0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6.31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1年度决算持平；与2022全年预算持平。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6.31万元，与2021年度决算相比减少2.86万元，下降5.82%，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严格按照规定派遣公务用车；与2022全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与上年相比增加0辆；保有量31辆，与上年相比增加2辆。

（三）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2021年度决算持平；与2022全年预算持平。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0次，与上年相比增加接待批次0次；接待人数0人，与上年相比增加接待人数0人。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64.1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5.44万元，下降8.7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院有人员变动，同时严控经费支出，例行节约，压实经费。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95.0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14.8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03.7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76.4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0%。

（二）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本单位2022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开如下：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2022年度无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共有车辆31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7

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待报废车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12300平方米。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7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868.9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89.57%。组织对2022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0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00%。组织对2022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0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00%。

（二）重点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对3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452.90万元，执行数合计345.46万元，完成预算的76.27%，平均得分8.18分。重点项目具体情况为：

（1）“省级专项装备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58分。全年预算数为19.00万元，执行数为18.20万元，完成预算的95.7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高了我院办公质

量、保持了网络通畅、更好的保障了日常办公的需要、为我院工作人员提供了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在实施过程中发现，由于预算不够细化，导致资金使用率相对较低，资金管理不严谨。下一步改进措施：细化预算编制及管理，建立健全科学的预算编制制度，加强事前论证及调研，科学编制预算，提高预算的可执行率，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的监督及管理。

（2）“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7.55分。全年预算数为406.9万元，执行数为307.26万元，完成预算的75.5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高了我院办公质量、保持了网络通畅、更好的保障了日常办公的需要、为我院工作人员提供了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在实施过程中发现资金使用率相对较低，资金管理不严谨。下一步改进措施：细化预算编制及管理，建立健全科学的预算编制制度，加强事前论证及调研，科学编制预算，提高预算的可执行率，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的监督及管理。

（3）“省级专项业务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7.41分。全年预算数为27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成预算的74.0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高了我院办公质量、保持了网络通畅、更好的保障了日常办公的需要、为我院工作人员提供了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在实施过程中发现资金使用率相对较低，资金管理不严谨。下一步改进措

施：细化预算编制及管理，建立健全科学的预算编制制度，加强事前论证及调研，科学编制预算，提高预算的可执行率，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的监督及管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